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創新及科技局

香港添馬添美道二號 政府總部西翼二十樓



INNOVATION AND TECHNOLOGY BUREAU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20/F, West Wing, Central Government Offices, 2 Tim Mei Avenue, Tamar, Hong Kong

電話 Tel: 3655 5607 圖文傳真 Fax: 3153 2664

>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政府帳目委員會 委員會秘書 朱漢儒先生

電郵

朱先生:

政府帳目委員會 審議審計署署長第七十號報告書第6章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推動社會各界 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計劃及項目

秘書處在二零一八年五月二十一日關於上述事宜的來函收 悉。

本局擬備了詳細回覆供委員參考。請參閱隨函<u>附件</u>,謝 謝。

創新及科技局局長

(麥愷婷



代行)

連附件

2018年6月4日

副本送: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 (傳真號碼:2511 5359)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傳真號碼:2147 5239)

審計署署長 (傳真號碼: 2583 9063)

創新及科技局回應的問題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第:	5 部分:未來路向	
1	就審計署於第 5.8 段建議政府當局因應香港智慧城市藍圖,以及公布的其他創科政策方向和策略,定期更新有關推動社會各界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策略和工作計劃一事,請提供有關策略和工作計劃的最新詳情。	創新及科技局及其轄下部門(包括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資科辦」)) 會繼續就創科政策方向和策略公布相關新推出及修訂措施,包括涉 及推動社會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策略和工作計劃,例如香港智慧 城市藍圖。此外,我們會適時更新有關網站。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回應的問題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第	2 部分: 數碼共融措施	
2	第 2.11 段顯示,在 2011-2012 至 2016-2017 學年期間,上網學 習支援計劃(下稱"該計劃")的 平均參與率只有 18%。請告知 本會:	
	(a) 政府資訊科技總監辦公室 ("資科辦")或推行機構原訂的 參與率為何;	(a) 資科辦在設立上網學習支援計劃(「支援計劃」)時沒有預先訂立「參與率」,但推行機構須在每年營運計劃訂立主要表現指標,包括:登記計劃的家庭數目、使用計劃的家庭數目、首次使用計劃的家庭數目及服務次數,作為評估成效的目標。根據 2016/17 學年的評估,兩間推行機構的表現均屬達標。
	(b) 資科辦當年在籌備該計劃時,有否審視出現第 2.12 段所述導致參與準偏低的因素的可能性;如有,為何仍堅持推行該計劃;及	(b) 資科辦在 2011 年籌備支援計劃時,已預期部分合資格家庭可能對支援計劃服務沒有即時需要(例如家中已經使用不同供應商的上網服務、已購置電腦等)。資科辦及兩間推行機構一直積極透過不同宣傳途徑,推廣和鼓勵更多合資格家庭登記及使用支援計劃服務。
	(c) 鑒於該計劃將於 2018 年 8 月結束,資科辦將如何處理 自 2011 年 7 月推出該計劃至 2017 年 12 月期間為合資格 家庭所購置的 12 414 部電腦 設備。	(c) 支援計劃其中一項服務,是安排價格相宜的電腦設備供合資格家庭選購,當中不涉及提供直接財政資助。這批電腦設備一般有3年免費保養,如有維修電腦的需要,可直接向電腦供應商查詢。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3	根據第 2.13 段,社會福利署 ("社署")沒有配合推展該計 劃,向推行機構提供領取綜合社 會保障援助的合資格家庭的資 料。請告知:	
	(a) 在落實該計劃前,資科辦有 否就向推行機構提供領取綜 合社會保障援助的合資格家 庭資料的安排諮詢社署;如 有,為何社署最終沒有向推 行機構提供任何資料;及	(a) 資科辦曾諮詢社會福利署(「社署」)。基於保障個人私隱理由,社署不可以向推行機構提供有關合資格家庭及學生的資料,但可協助向合資格家庭派發計劃單張及登記表格。
	(b) 汲取上述事件的經驗,資科 辦日後在落實任何撥款計劃 前會如何加強與相關部門的 溝通,以免類似事件再次發 生。	(b) 資科辦日後推行有關撥款計劃計劃時會與相關部門加強溝通,並 考慮成立跨部門籌備工作小組。
4	根據第 2.16(c)及(d)段,提供電腦設備的單位成本高昂,在2014-2015年度,協助購置每部電腦的開支需\$1,670元,但僅換來\$470元產品折扣,成本偏高。請告知:	
	(a) 鑒於各大品牌的電腦供應商 均會在新學年開始時以優惠	(a) 推行機構提供的服務,是安排價格相宜的電腦設備供合資格家庭 選購,當中不涉及提供直接財政資助。至於協助電腦供應商到更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價錢向學生銷售電腦,資科 辦會否考慮修訂協助服務對 象購置電腦的政策,改以協 助電腦供應商到更多學校展 銷,並容許學生自行於市場 上選購電腦,並憑發票/收 據申領購置電腦款額;及	多學校展銷電腦產品,資科辦會把這方面的意見轉交推行機構及 其他有興趣提供相類服務的社福機構考慮。
	(b) 汲取是次經驗後,資科辦如何確保日後推行類似的支援計劃時不會再出現行政費用過高的情況?	(b) 日後推行類似的計劃時,資科辦會加入考慮服務單位成本、行政 費用等的指標,並按所訂指標評估成本效益。
5	就第 2.22 段提及資科辦會進行該計劃推行後的檢討一事,請提供有關檢討的範圍、時間表、進展及結果。	支援計劃將在2018年8月底正式終結。資科辦會就運作模式、使用服務的受惠家庭數目,以及低收入家庭學生在使用互聯網方面的比率、與主流家庭學生比較等方面進行檢討。預期檢討於2019年第二季完成。
6	第 2.29 段顯示,截至 2017 年 12 月,資科辦共以 600 萬元資助 開發了 17 個流動應用程式,請告知有關應用程式的主題和類別。	請參閱附錄。
7	就第 2.34 段提及資科辦會就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資助計劃進行計劃推行後的檢討,請提供有關檢討的範圍、時間表、進展及結果。	第三輪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資助計劃的資助機構須在2018年7月前 向資科辦提交最後報告(包括應用程式的下載統計數字)。資科辦會就 資助計劃的運作模式、機構就資助計劃提交項目建議的目標、獲資助 機構和流動應用程式用戶的回應,以及獲批項目的使用情況和成果等 方面進行檢討。預期檢討於2018年第四季完成。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8 就審計署於第 2.42(c) 段建議資料辦採取措施,以進一步鼓勵更多本地企業/機構的網站/流動應用程式採用無障礙設計一事,請告知有關跟進工作的時間表、進展及成效。

資科辦已委託香港互聯網註冊管理有限公司協助推行有關推廣工作,包括舉辦「無障礙網頁嘉許計劃」,透透過該公司其在網站運作方面的專業知識及龐大的客戶群組,進一步推動企業及機構採用無障礙設計。今年嘉許計劃的首個頒獎典禮已定於 6 月舉行,表揚連續三屆達到無障礙設計金獎級別的企業及機構,並鼓勵其他機構效法及參加計劃;其餘獎項於年底舉行的頒獎典禮頒發。

第3部分:免費公共 Wi-Fi 服務

9 政府提供免費 Wi-Fi 服務的地點 在過去十年雖然不斷增加,但部 分場地的使用量偏低,除了連線 速度因素外,會否因為公眾並不 知悉政府於哪些場地提供免費公 共 Wi-Fi 服務,還是有其他原 因?政府會如何加強有關「香港 政府 Wi-Fi 通」("WiFi 通")的宣 傳?

市民現時可從「Wi-Fi.HK」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找到「Wi-Fi.HK」 熱點的資訊。資科辦會在 2018 年下半年推出網上宣傳短片加強宣傳 「Wi-Fi.HK」網站及流動應用程式。資科辦亦會繼續與香港旅遊發展 局合作,向海外及內地旅客推廣「Wi-Fi.HK」。

10 有關審計署於第 3.18(a)段建議監察 WiFi 通服務的表現和連線速度,並在有連線問題和連線速度緩慢的 WiFi 通場地採取措施,以提升該等場地的連線能力和連線速度一事,請告知有關跟進工作的進展、時間表和成效。

資科辦正更新所有「香港政府 WiFi 通」器材至 IEEE 802.11ac,配合最新的 Wi-Fi 技術標準,並在工程可行情況下以光纖網絡取代銅線,以提升數據傳輸的速度及穩定性。更新工程會在今年內完成,屆時預計超過百分之八十的「香港政府 WiFi 通」場地將採用光纖網絡,上網速度可望提升至每秒 10 兆比特(Mbps) 或以上,較現時平均 3 至4Mbps 大幅提高。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11 資科辦於第 3.19(b)段表示正於 東涌北公園、佐敦谷公園和中葵 涌公園試用 4.5G 流動服務支援 室外場地 Wi-Fi 服務。請告知有 關試驗計劃的進展、成效和結 論,包括資科辦會否將該試驗計 劃擴展至其他場地,或全面推行 有關替代模式。

有關試驗計劃預期在 2018 年 6 月完成所有安裝工程。中葵涌公園的 Wi-Fi 服務已於 5 月推出,初步測試顯示上網速度可達 10Mbps 以上。資科辦會將有關安排延伸至更多合適的戶外政府場地,包括超過 1 000 個地區及公共屋邨的小型公園和休憩處,以及一些未能以光纖網絡取代銅線的場地。

12 根據第 3.23 段,政府承諾於 現時已有超過 100 間機構參與「Wi-Fi.HK」品牌。資科辦會繼續推 2019 年 年 底 或 之 前 將 廣,並簡化加入「Wi-Fi.HK」品牌的程序及提供更多彈性讓各機構因 "Wi-Fi.HK"的 熱 點 增 加 至 應本身的情況撰擇參與品牌計劃。

資科辦正為「Wi-Fi.HK」申請類別 38(電訊)的商標註冊,有關註冊工作將於 2018 年年中完成。註冊有助提升品牌的吸引力和信任度。

資科辦會加強推廣「Wi-Fi.HK」品牌,包括舉辦不同的活動、善用社交媒體宣傳,以及製作網上宣傳短片等。資科辦亦會繼續與香港旅遊發展局合作,向海外及內地旅客推廣「Wi-Fi.HK」。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13	依據第 3.34(a)段所述的情況,請告知:					
	(a) 為何資科辦在接納服務供應商 A 要求延長於 4 個獲編配場地開始提供 Wi-Fi 服務的限期,並就此修訂與服務供應商 A 的協議之前,未有就保障政府利益事宜徵詢律政司的意見;	(a) 資科辦曾在 2017 年 10 月向律政司徵詢法律意見。由於試驗計劃的協議沒有訂明不可提早交還場地或延長推行限期,有關行為在法律層面是否構成違反協議,有可爭議之處,故此資科辦未有循法律途徑向有關供應商追討賠償。資科辦會汲取試驗計劃的經驗,並已優化公私營合作計劃的細節內容和合約條文。				
	(b) 該 4 個獲編配場地現時提供 Wi-Fi 服務的進展及情況;及	(b) 該 4 個獲編配場地的 Wi-Fi 服務已於合約限期前推出,所提供 Wi-Fi 服務的覆蓋範圍和上網速度均符合計劃的要求。				
	(c) 資科辦將何時及如何跟進在 其餘的 156 個場地提供免費 公共 Wi-Fi 服務一事。	(c) 在檢討試驗計劃後,資科辦在 2018 年 4 月向業界發出邀請參與新一輪公私營合作計劃,涉及超過 3 100 個政府場地(包括該 156 個場地),供業界考慮提供 Wi-Fi 服務。				
第4	l 部分:其他推動更廣泛應用資訊科	 -技的措施				
14	有關第 4.10 段所提及的地盤 2 和 3 ,資科辦將採取何等措施以加快出售兩個地盤,並請提供有關跟進工作的進展和時間表;如無設定時間表,為何。	資科辦正積極與有關部門合作商討賣地的籌備工作,包括終止現有短期租約和關閉公共咪錶停車場等,地政總署亦已在 2018 年 3 月開始向有關短期租戶發出遷出通知。預計會於 2018 年第四季進行賣地招標工作。				
15	就審計署於第 4.26(a)段建議資科 辦應鼓勵更多政府決策局/部門	資科辦預計於 2018 年 8 月前公布政策措施,推動政府決策局及部門和 鼓勵公私營機構開放更多數碼格式的數據集。				

	提問及要求資料	回應		
	和公私營機構開放更多數據,讓公眾透過公共資料入門網站免費再用一事,請提供有關跟進工作的進展和時間表。			
16	就審計署於第 4.42(c)段建議資科辦為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設立機制,以加強監察籌辦機構在履行《評審指引》所訂職責方面的表現,請告知有關跟進工作的進展和時間表。	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的標準保證小組委員會正檢討有有關機制。我們期望於 2018 年 9 月底前完成檢討及制定有關改善措施,並於 2019 年度的香港資訊及通訊科技獎實施。		
第:	5 部分:未來路向			
17	就審計署於第 5.8 段建議政府當局因應香港智慧城市藍圖,以及公布的其他創科政策方向和策略,定期更新有關推動社會各界更廣泛應用資訊科技的策略和工作計劃一事,請提供有關策略和工作計劃的最新詳情。	請參考創新及科技局就第1項的回應。		

數碼共融流動應用程式

(以受惠群組劃分)

受惠群組		流動應用程式	主題
長者	1.	AngeLINK 愛·連繫	協助長者製作「人生紀念冊」
	2.	長青活動搜尋器	提供平台,協助長者搜尋全港超過190個長者中心舉辦的活動
	3.	腦退化一按知	為患有認知障礙症人士提供認知訓練和在迷失時尋求緊急協助的實用工具
殘疾人士	4.	無障礙去街 Guide	提供為肢體殘障人士而設的無障礙旅遊指南,詳述本港各旅遊景點的無障礙設施
	5.	芝麻開路	以聲音為視障人士提供地理訊息及室內設施資訊
	6.	手語通	提供手語資料庫,以便聽障人士使用手機即時通訊程式時以手語溝通
	7.	龍耳手譯寶	通過視像通訊為聽障人士提供即時手語傳譯服務
	8.	點菜易	以聲音為視障人士提供食肆的餐牌資訊

受惠群組	流動應用程式	主題
一	9. 聰鳴語音工具箱	為聽障人士提供評估和訓練語音能力的工具
需要的兒童	10. 精靈小耳朵粤語語音 辨別訓練	為聽障兒童而設的粵語語音辨別訓練教材
	11. 學前語文秘笈	訓練學障兒童早期讀寫能力
	12.「智醒學」教材發布平台	為訓練認知障礙學童而設的教材及其發布平台
	13. HOPE 中文拆字遊戲	訓練患有讀寫障礙的兒童以拆字法認識中文字
	14. 基礎數學練習	訓練視障學童基本數學技巧的教學工具
	15. 至 Fit 至叻唐寶寶	訓練患有唐氏綜合症兒童的肌肉和協調能力
	16. 社交故事一按通	為自閉症兒童提供訓練社交技能的教材
少數族裔人士	17. 香港通	為少數族裔人士提供中文詞彙及粵語發音服務